

股票代码：600482

股票简称：中国动力

编号：2016-063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标企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8月，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146名激励对象实施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根据《股权激励计划》，2016年8月26日至2017年8月25日为《股权激励计划》的首个解锁期。因公司在进行股权激励年度考核过程中，发现部分对标企业业绩偏离幅度过大，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标企业的议案》，现就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简述

1. 2014年1月23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2. 2014年4月26日，国务院国资委出具《关于风帆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原则同意本激励计划。

3. 2014年7月21日，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报送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确认无异议并进行了备案。

4. 2014年7月3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

5. 2014年8月19日，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

6. 2014年9月24日，公司完成限制性股票登记工作。

二、对标企业调整的依据

1. 《股权激励计划》第十八条指出：“在年度考核过程中对标企业若出现主营

业务发生重大变化或出现偏离幅度过大的样本极值，则将由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年终考核时剔除或更换样本。”

2.《股权激励计划》第十九条指出：“公司董事会有权根据公司战略、市场环境等因素，对上述业绩指标和水平进行调整和修改，但相应调整和修改需报国务院国资委及证监会备案。”

三、调整事由及方案

《股权激励计划》选择与公司业务相似，且历史经营业绩稳定的 10 家 A 股汽车零部件行业上市公司作为业绩考核对标企业。对标企业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sh600148	长春一东
sh600480	凌云股份
sh600131	骆驼股份
sz000980	金马股份
sz002126	银轮股份
sz002328	新朋股份
sz002434	万里扬
sz002518	科士达
sz002580	圣阳股份
sz300068	南都电源

《股权激励计划》的第一个解锁期为 2016 年 8 月 26 日至 2017 年 8 月 25 日，根据《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2015 年度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的业绩考核年。公司对上述 10 家对标企业 2013 年至 2015 年的运营情况进行分析，由于长春一东、万里扬、银轮股份、新朋股份、圣阳股份的业绩变动幅度过大，导致对标企业 75 分位值异常，故将上述 5 家公司从对标企业样本公司中剔除。为保证一

定的样本容量,使对标业绩的统计数据更具备可靠性,公司拟选取龙生股份、浙江世宝、天润曲轴、赣锋锂业、日上集团等5家A股汽车零部件公司补充进对标企业。

调整后的对标企业为: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sh600480	凌云股份
sh600131	骆驼股份
sz000980	金马股份
sz002518	科士达
sz300068	南都电源
sz002625	龙生股份
sz002703	浙江世宝
sz002283	天润曲轴
sz002460	赣锋锂业
sz002593	日上集团

以上调整方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报国务院国资委及中国证监会备案。

四、法律意见书

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标企业相关事宜并不违反《管理办法》、《备忘录1号》、《备忘录2号》、《备忘录3号》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规定,并已经履行了现阶段必要的程序。”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8月6日